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134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为大力发展和整合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长制药")大健康产业,公司拟将持有的9家控股子公司宁波步长贸易有限公司、山东步长药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步长药妆")、山东步长鼎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步长鼎晟")、山东步长传方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步长传方")、山东步长优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济南步长驰骋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步长驰骋")、济南步长财淦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步长财淦")、济南步长瀛玺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步长瀛玺")、济南步长众福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步长众福")各1%股权(以下简称"目标股权")转让给谢继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3)。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

近日,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式签署了关于山东步长药妆、山东步长鼎晟、山东步长传方、济南步长驰骋、济南步长财淦、济南步长瀛玺及济南步长众福(合称"目标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股权转让协议

1.协议主体

甲方:步长制药

乙方:谢继辉

2.目标股权转让

(1)双方同意,乙方按照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受让甲方所持有的目标股权。目标公司其他股东已同意就本次股权转让放弃优先购买权。

(2)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1)山东步长药妆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股权比例
1	步长制药	930	0	93%
2	赵路	30	0	3%
3	陈功铭	30	0	3%
4	谢继辉	10	0	1%
合 计		1,000	0	100%

2)山东步长鼎晟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股权比例
1	步长制药	282	142.5	94%
2	赵路	9	4.5	3%
3	郭玉彪	3	1.5	1%
4	蔡云飞	3	1.5	1%
5	谢继辉	3	0	1%
合 计		300	150	100%

3)山东步长传方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股权比例
1	步长制药	279	141	93%
2	赵路	9	4.5	3%
3	黄小华	9	4.5	3%
4	谢继辉	3	0	1%
合 计		300	150	100%

4)济南步长驰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股权比例
1	步长制药	91	0	91%
2	房克瑞	4	0	4%
3	郑铁成	3	0	3%
4	杨洪军	1	0	1%
5	谢继辉	1	0	1%
合 计		100	0	100%

5)济南步长财淦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股权比例
1	步长制药	92	0	92%
2	房克瑞	4	0	4%
3	周彦丰	3	0	3%
4	谢继辉	1	0	1%
合 计		100	0	100%

6)济南步长瀛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股权比例
1	步长制药	92	0	92%
2	房克瑞	4	0	4%
3	张闯	3	0	3%
4	谢继辉	1	0	1%
合 计		100	0	100%

7)济南步长众福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股权比例
1	步长制药	92	0	92%
2	房克瑞	4	0	4%
3	曲臣	3	0	3%
4	谢继辉	1	0	1%
合 计		100	0	100%

(3)鉴于甲方持有的目标股权尚未实缴,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格为0元。本次股权转让后,目标股权的实缴出资义务由乙方承担,目标股权的权利和义务、风险及责任由乙方享有和承担。

3.目标股权的交割

(1)双方同意,本协议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目标股权的交割。双方应尽最大努力完成目标股权的交割。

(2)目标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即视为本次股权转让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之日视为交割日。

(3)本次股权转让所涉及的相关税款和费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双方各自承担。

(4)双方确认,自本协议签署日起至本次股权转让完成日止为过渡期。目标公司在过渡期内实现的损益均由乙方按其在目标公司中的股权比例享有和承担,不影响本次股权转让价款。

4.违约责任

本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未能按本协议的规定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或所做出任何声明、保证或承诺是虚假的,将被视为违约。违约行为经守约方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30日内应当予以补救,致使守约方承担任何费用、责任或蒙受任何损失的,违约方应同时就上述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违约而支付或损失的利息以及律师费)赔偿守约方。

5.争议解决

(1)任何因本协议的解释或履行而产生的争议,均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加以解决。如协商未果,则任何一方有权向目标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有关争议的协商或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外,本协议双方应在所有其它方面继续其对本协议下义务的善意履行。

6.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甲方加盖公章且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乙方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二)《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

1.协议主体

甲方:步长制药

乙方:各跟投人员(除谢继辉外的其他人员)

丙方:谢继辉

2.补充约定

各方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甲方不再对目标股权享有和承担任何权利和义务,目标股权在《合作协议书》项下的权利和义务由丙方承继,目标股权对应的权利和义务、风险和责任由丙方享有和承担。

3.其他条款

(1)本补充协议经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或签字、加盖公章,且乙方、丙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2)本补充协议及附件与《合作协议书》及其附件共同构成本次交易的完整文件,《合作协议书》及其附件与本补充协议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3)本补充协议及附件未尽事宜,按《合作协议书》及其附件的相关条款执行;《合作协议书》及其附件仍无约定的,由各方另行签署书面补充协议约定。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135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
主要成份	当年使用的各型流感病毒株血凝素,每0.5ml含各型流感病毒株血凝素应为15μg。
剂型	注射剂
规格	预灌封注射器;每支0.5ml。每1次人用剂量为0.5ml,含各型流感病毒株血凝素应为15μg。
申请事项	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	预防用生物制品
处方药/非处方药	处方药
上市许可持有人	名称: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天荷路56号
生产企业	名称: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天荷路56号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S20250038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至2030年07月07日
证书编号	2025S02138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生产工艺、质量标准、说明书及标签按所附执行。

二、药品其他情况

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主要用于刺激机体产生抗流行性感冒病毒的免疫力,预防本毒株引起的流行性感冒。

经查询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目前国内已上市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的厂家包括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安徽智飞龙科马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复星雅立峰(大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深圳赛诺菲巴斯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在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项目上投入的研发费用约为12,582.62万元。

三、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并严格控制药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及安全,本次获得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的《药品注册证书》有利于公司优化产品结构,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后生产和销售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后续公司将依据要求积极展开相关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4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并已经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7月28日(星期一)16: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7月28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2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2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22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该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45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编码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2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及相关临时公告。

3、特别说明

以上提案均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登记手续

①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司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②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③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登记: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如果是法人主体,还需提供有关法人相关身份证明文件),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④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请于2025年7月25日17:00前送达、寄达或传真、电邮至本公司。来信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股东请仔细填写《融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及《授权委托书》(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2025年7月24日、7月25日(9:00-12:00、13:30-17:00)。

(3)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45层融捷股份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0623。

登记传真:020-38289867

登记邮箱:IR@younergy.cn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会议联系方式

(1)会务联系人:孙千芮、任雄州

联系电话:020-38289069

传 真:020-38289867

联系邮箱:IR@younergy.cn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45层融捷股份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0623。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92",投票简称为"融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7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7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5年7月25日17:00之前送达、寄达或以传真、电邮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NO.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 (姓名/单位名称)出席融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授权委托书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授权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特别说明: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公告(2025)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3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吕向阳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7日以电子邮件和手机短信的方式同时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7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6人,实际出席6人,代表有表决权董事的100%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吕向阳先生主持,全部监事、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对治理架构进行调整,不再设立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同时,公司根据前述法律法规并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

《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25年7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经办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事宜,并同意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意见进行必要的调整,相关变更及章程备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通过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6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股东会运作机制、股东会提案权等内容进行修订,并将股东大会调整为股东会。

修订后的《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年7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年7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董事会同意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4)

表决结果:6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5-040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00万元-2,000万元	亏损:7,301.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21.91%-127.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800万元-1,000万元	亏损:7,679.3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10.42%-113.0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61元/股 - 0.0326元/股	亏损:0.1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水平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主要原因为:公司珠海新工厂高端产能逐步释放实现规模效应;产品结构优化,高附加值产品占比逐步提升;客户结构优化,细分市场终端大客户导入取得积极进展;公司持续实施运营管理精细化,实现降本增效。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1 日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股) 编号:临2025-027

证券代码: 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22亿元—75.62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增加25.21亿元—33.61亿元,同比增长60%-8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22亿元—75.62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5.21亿元—33.61亿元,同比增长60%-80%。

2.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2.16亿元—70.56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长28.56亿元—36.96亿元,同比增长85%-110%。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66.19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0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60亿元。

(二)每股收益:0.15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的增长主要是报告期内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所致。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37 证券简称:英维克 公告编号:2025-035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暨总部基地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2025年6月6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总部基地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投资新建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暂定名,以有关部门最终备案名称为准),投资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0万元(含购置土地款、建筑工程、设备费等),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自筹资金等形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负责办理此项投资的所有后续事项,并签署与此项投资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22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入选精密温控节能设备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重点产业项目遴选方案的进展暨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总部基地的公告》。

2025年6月13日,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参与了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土地矿业权业务分公司举办的龙华区观澜街道宗地号为A923-0908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最终以人民币2,400.00万元竞得本次出让宗地,并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土地矿业权业务分公司签署了《成交确认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14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暨总部基地项目进展公告》。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华管理局就该用地使用权签署了《深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深地合字(2025)4029号)(以下简称"《出让合同》"),《出让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方

出让人: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华管理局

受让人: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宗地代码:440309402004GB00944

3、宗地号:A923-0908

4、宗地面积:18,119.52㎡

5、宗地用途:普通工业用地

6、宗地使用权年限:30年

7、宗地使用权出让价款:2,400.00万元

8、建筑面积:82,080平方米

三、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保障,是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本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形象,实现总部协同高效管理,提升公司管理效能和资源整合能力,为推动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奠定基础。

四、其他说明

本次合同签署后,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权属证书及手续,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受有关部门审批手续、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421 股票简称:南京公用 公告编号:2025-43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800.00万元 - 4,000.00万元	亏损:1,768.02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58.37% - 326.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500万元 - 3,600.00万元	亏损:1,775.2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40.82% - 302.7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487元/股 - 0.0696元/股	亏损:0.0306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上半年,公司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因房地产项目交付排期不同,本期达到交付条件的项目数量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另一方面,受项目位置因素影响,本期交付的房地产项目毛利较上年同期实现增长。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狮头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40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的情形。
-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万元到7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2万元到-2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万元到70万元。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2万元到-2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313.3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86.1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62.69万元。

(二)每股收益:-0.0255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精细化、精准化的品牌管理,加强各品牌渠道的运营管理,综合毛利率同比有所增长,经营业绩同比有所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存货管理,降低存货规模,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7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适用情形:

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 业绩预告的主要财务数据:

1、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00万元到2,8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6,703.35万元到7,103.35万元,同比增加155.77%到165.07%。

2、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00万元到-3,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037.48万元到3,737.48万元,同比增加45.08%到55.47%。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00万元到2,8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6,703.35万元到7,103.35万元,同比增加155.77%到165.07%。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00万元到-3,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037.48万元到3,737.48万元,同比增加45.08%到55.47%。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4,611.99万元。

(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303.3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737.48万元。

(三)每股收益:-0.05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1、本期主要产品产销量、收入增加,烯烃及焦炭毛利有所增加;

2、本期财务费用减少、理财收益增加,净利润增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1日